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乡村振兴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乡村振兴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单位职能不予公开。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项目科、信息科、改厕办。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编制数 20，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在职 17 人，增加 3 人；退休 0 人，减少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030.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61.4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58.4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1,60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68.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401.03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68.8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32.7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432.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2,463.06	支出总计	12,463.0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2,463.06	11,861.47	258.47	11,603.00						168.80	432.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27.03	27.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	27.03	27.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3	27.03	27.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	13.64	1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4	13.64	13.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4	4.64	4.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2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12,401.03	11,799.44	196.44	11,603.00						168.80	432.79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01.03	11,799.44	196.44	11,603.00						168.80	432.79	
213	05	01	行政运行	66.43	66.41	66.41							0.03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647.33	4,621.00		4,621.00						19.77	6.56	
213	05	05	生产发展	6,645.63	6,260.00		6,260.00							385.63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5	50	事业运行	130.04	130.04	130.04							0.01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11.60	722.00		722.00						149.00	4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1.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1.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21.3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2,463.06	258.47	12,20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27.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	27.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3	27.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	1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4	13.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4	4.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12,401.03	196.44	12,204.59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01.03	196.44	12,204.59
213	05	01	行政运行	66.43	66.41	0.03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647.33		4,647.33
213	05	05	生产发展	6,645.63		6,645.63
213	05	50	事业运行	130.04	130.04	0.01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11.60		91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861.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861.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27.0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	13.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799.44	11,799.4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861.47	支出总计	11,861.47	11,861.4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1,861.47	258.47	11,6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27.0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	27.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3	27.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	1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4	13.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4	4.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11,799.44	196.44	11,603.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799.44	196.44	11,603.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66.41	66.41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621.00		4,621.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6,260.00		6,260.00
213	05	50	事业运行	130.04	130.04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22.00		7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58.47	252.08	6.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06	252.06	
301	01	基本工资	64.61	64.61	
301	02	津贴补贴	48.11	48.11	
301	03	奖金	49.40	49.40	
301	07	绩效工资	26.82	26.8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3	27.0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2	13.5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2	0.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		6.39
302	01	办公费	0.85		0.85
302	07	邮电费	0.36		0.36
302	11	差旅费	0.29		0.29
302	26	劳务费	1.10		1.10
302	28	工会经费	0.52		0.52
302	29	福利费	0.78		0.7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	※	※	※											
			总计		11,603.00			20.00			11,58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603.00			20.00			11,583.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603.00			20.00			11,583.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农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1,589.00						1,589.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810.00						81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2024年农田灌溉渠建设项目	120.00						12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2024年惠远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671.00						671.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621.00						621.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提升项目	810.00						81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1,200.00						1,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芦草沟镇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2,900.00						2,9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500.00						5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扶贫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200.00						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芦草沟镇晃晃浣洗坊建设项目	80.00						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	160.00						16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1,200.00						1,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2024年对口疏附县区内协作帮扶资金项目	20.00			20.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雨露计划项目	258.00						258.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5.00						5.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项目资金管理费	79.00						79.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152.00						152.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187.00						187.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疆内）	5.00						5.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36.00						36.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2.50	2.5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50	2.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2.5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432.79	432.79			432.79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432.79	432.79			432.79				
霍城县灌溉防渗渠建设项目	29.07	29.07			29.07				
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0.05	0.05			0.05				
霍城县薰衣草忘忧谷建设项目	0.37	0.37			0.37				
霍城县惠远镇特色商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48.61	48.61			48.61				
霍城县 2023 年农村户厕改造补贴项目	40.60	40.60			40.60				
霍城县大西沟乡桃花村“厕所革命”农村粪池一体化处理项目	6.56	6.56			6.56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2.80	2.80			2.80				
霍城县惠远镇特色餐饮中心建设项目	141.87	141.87			141.87				
霍城县乡村旅游餐饮市场项目	162.86	162.86			162.8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463.0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单位收入预算 12,463.0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58.47 万元，占 2.07%，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6 万元，增长 37.2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较 2023 年人员工资增加，包含基础性绩效奖、艰边贴等；二是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人员 3 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1,603.00 万元，占 93.11%，比上年预算增加 906.00 万元，增长 8.4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建项目 21 个，较 2023 年有所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均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68.80 万元，占 1.35%，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8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数没有未完工的援疆项目，2024 年预算数中含有未完工的援疆项目，2024 年继续支付。

财政拨款结转 432.79 万元，占 3.47%，比上年预算减少 986.76 万元，下降 69.5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数中项目结转 26 个，2024 年预算数中项目结转 9 个，减少 986.76 万元。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1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数中有非财政结转结余资金 1.13 万元，2024 年预算数中没有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三、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2,463.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58.47 万元，占 2.07%，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6 万元，增长 37.2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较 2023 年人员工资增加，包含基础性绩效奖、艰边贴等；二是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人员 3 人。

项目支出 12,204.59 万元，占 97.93%，比上年预算增加 86.91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建项目 21 个，较 2023 年有所增加。

四、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861.4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61.4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3.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包括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11,799.44 万元，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包括行政运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发展、事业运行、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

兴、其他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1.3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中的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86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6 万元，增长 37.2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较 2023 年人员工资增加，包含基础性绩效奖、艰边贴等；二是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人员 3 人。

项目支出 11,60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06.00 万元，增长 8.4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建项目 21 个，较 2023 年有所增加，所以项目支出增加 86.9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03 万元，占 0.23%。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3.64 万元，占 0.11%。
- 3、农林水支出（类）11,799.44 万元，占 99.48%。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1.36 万元，占 0.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6 万元，增长 33.35%。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3 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3 万元，增长 32.19%。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较上年增加 1 人，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5万元，增长33.99%。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较上年增加2人，事业单位医疗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增长33.33%。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较上年增加1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66.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45万元，增长38.47%。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较上年增加1人，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4,62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14.00万元，增长1,035.38%。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建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较去年有所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4年预算数为6,2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30.00万元，下降39.16%。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建项目生产发类较去年有所减少，2024年将部分生产发展项目（雨露计划补贴、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等项目）调整至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30.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13万元，增长38.47%。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较上年增加2人，事业运行支出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2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2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生产发展项目（雨

露计划补贴、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等项目)调整至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所以比上年预算增加722.00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1.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2万元,增长34.00%。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3人,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8.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2.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6.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1,200.00万元,新建以清代复古文创商业市集、文旅体验中心、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文旅体验和创业中心一个,总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配套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号)

预算安排规模：2,9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芦草沟镇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2,900.00 万元，新建养殖棚圈 15 座，每座 1099 平方米，并配套水电等基础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霍城县农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8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农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1,589.00 万元，新建芦草沟镇别西阿尕什村 1-4m 桥 2 座，砂砾路 2.5 公里，清水河镇清泉村四级柏油道路 2.36 公里，砂砾路 0.16 公里，清水河村 1-4M 盖板桥 2 座，柏油路 2 公里，城西一村砂砾路 1.2 公里，西卡子村村级柏油路 5.5 公里；惠远镇新城村 1-4m 盖板桥 2 座，村级柏油路 4.4 公里；水定镇柳树巷子村四级柏油道路 0.731 公里，砂砾路 0.655 公里；萨尔布拉克镇切特萨尔布拉克村农村道路 5.077 公里，开力木库勒村农村道路 1.079 公里，齐巴拉嘎西村 1.35 公里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霍城县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8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810.00 万元，新建齐巴拉嘎西村东买里 DN160 管网 2 公里，DN125 管网 2 公里，DN110 管网 2

公里，DN90 管网 2 公里，DN75 管网 2.5 公里，DN50 管网 3 公里，入户 DN25 管网 16 公里；大西沟乡新建渗水廊道 1 座，集水井 1 座，浆砌石防洪堤 150 米，铺设铅丝石笼 800 平方米，安装 PE200（压力 1.0Mpa）1000 米，铺设 PE90 压力（1.6Mpa）、PE75 压力（1.6Mpa）、PE63 压力（1.6Mpa）管网 2000 米；水定镇幸福新村新建自来水 PE90 管网 1.625 公里，污水 DN250 管网 110 米。配套检查井、闸阀井、水表井等相关附属设施；芦草沟镇四官村新建生活用水机井 1 座，配套变压器、引水管网、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长山梁子村主管网 DN110 管网 3km，DN75 管网 8km，配水管网 DN25 管网 9km，墩买里村 DN110 管网 2km，配套检查井、水表井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霍城县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500.00 万元，对脱贫户（三类户）小额贷款进行贴息，按照小额贷款的实际利息给予补助，最高贴息贷款金额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4 年农田灌溉渠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 2024 年农田灌溉渠建设项目 120.00 万元，新建三官乡下三官村新建农田灌溉渠 3 公里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霍城县雨露计划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5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雨露计划项目 258.00 万元，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补助中、高职学生 86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补贴共计 860 人

补贴标准：标准为 3000 元/人

补贴范围：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

补贴方式：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

发放程序：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提交资料申请，县乡村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公示公告，公示期满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享受雨露计划家庭子女全面接受中、高职教育，提高就读学生技能技术水平，为稳定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八）项目名称：霍城县扶贫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扶贫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200.00 万元，对扶贫龙头企业进行贷款贴息，按照贷款实际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5%）进行贴息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5.00 万元，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标准：跨省务工 1000 元/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补贴共计 50 人

补贴标准：标准为 1000 元/人

补贴范围：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

补贴方式：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

发放程序：由人社部门收集整理务工就业人员姓名、身份证号、开户银行、银行卡号、劳动合同及就业证明，提交乡村振兴部门，乡村振兴部门对人社部门提供的跨省外出务工就业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对象享受交通补助人员名单的

身份真实性进行审核后,30个工作日内将交通补助一次性打到补贴对象个人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外出务工交通补贴，增加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的积极性，通过稳定就业增加经济收入。

（一十）项目名称：霍城县项目资金管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7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项目资金管理费 79.00 万元，包括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霍城县芦草沟镇养殖小区建设项目、霍城县农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霍城县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和霍城县 2024 年农田灌溉渠建设项目设计费和监理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晃晃浣洗坊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芦草沟镇晃晃浣洗坊建设项目 80.00 万元，新建 300 m²浣洗坊一座，配套给排水、电、硬化等相关设施设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 160.00 万元，新建 1000 平方米滴灌带生产加工厂房一座，室外硬化 500 平方米米，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1,200.00 万元，新建以承载历史文化体验活动、文创集市、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演艺中心一个，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配套水电暖及室外硬化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4 年惠远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67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 2024 年惠远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671.00 万元，新建排水管网 7.5KM，并完善相关配套设施，配套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62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621.00 万元，新建大西沟镇下大西沟村供水管网 53.5km，其中：DN110 管网 7.5km，DN90 管网 6km，DN75 管网 5km，DN25 管网 35km，上大西沟村自来水管网 16km，其中：DN90 管网 11km，DN25 管网 5km）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8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提升项目 810.00 万元，新建农村四级道路道路 11.2 公里，1-8m 小桥一座，砂砾路 3 公里，并配套过路桥涵等相关附属设施。其中：芦草沟镇墩买里村四级道路 3 公里、喀拉苏村四级道路 2.2 公里；兰干镇和平村 1-8m 小桥一座，砂砾路 3 公里；梁三官村四级道路 1.2 公里；其宁巴克村四级道路 1 公里；清水河镇城西二村四级道路 1 公里，三道河塔尔吉村四级道路 2.8 公里并配套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项目名称：霍城县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152.00 万元，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补贴标准 1081 元/月/人，共计补贴 20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补贴共计 200 人

补贴标准：标准为 1081 元/月/人

补贴范围：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

补贴方式：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每人每月补贴 1081 元

发放程序：乡村上报摸排符合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人员，县级审核后公示，公示期满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开发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解决脱贫户和监测户临时就业问题，确保特殊群体有事干、有收入、能增收。

（一十八）项目名称：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委托业务费 187.00 万元，对 11 个村进行村庄规划编制，每个村 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 项目名称：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疆内）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疆内）5.00 万元，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标准：省内跨州务工 500 元/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补贴共计 100 人

补贴标准：标准为 500 元/人

补贴范围：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

补贴方式：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

发放程序：由人社部门收集整理务工就业人员姓名、身份证号、开户银行、银行卡号、劳动合同及就业证明，提交乡村振兴部门，乡村振兴部门对人社部门提供的省内跨州外出务工就业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对象享受交通补助人员名单的身份真实性进行审核后，30 个工作日内将交通补助一次性打到补贴对象个人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一次性交通补助，增加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的积极性，通过稳定就业增加经济收入。

(二十) 项目名称：霍城县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3〕52 号）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36.00 万元,包括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霍城县 2024 年惠远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和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提升项目设计费和监理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4 年对口疏附县区内协作帮扶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做好 2023 年自治区区内协作帮扶考核评价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 2024 年对口疏附县区内协作帮扶资金项目资本性支出 20.00 万元，对口援助疏附县，通过援助资金帮扶，扶持疏附县脱贫户用于生产发展，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成果。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0.34万元，下降11.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和2024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和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34万元，下降11.97%，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实行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和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十一、关于霍城县乡村振兴局2024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2024年上半年结转结余432.79万元，包括：财政拨款432.79万元，非财政拨款0.00万元，其中：

1. 霍城县2023年农村户厕改造补贴项目40.60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实施农村家庭卫生厕所改造建设，每户奖补1000元，2023年暂未支付完，2024年继续支付。

2. 霍城县大西沟乡桃花村“厕所革命”农村粪池一体化处理项目6.56万元，主要用于新建污水管网、检查井及配套相关附属设施，2024年支付霍城县大西沟乡桃花村“厕所革命”农村粪池一体化处理项目质保金。

3. 霍城县灌溉防渗渠建设项目29.07万元，主要用于新建灌溉大渠以及配套相关渠系建筑物，2024年支付霍城县灌溉防渗渠建设项目质保金和项目尾款。

4. 霍城县惠远镇特色餐饮中心建设项目141.87万元，主要用于新建旅游特色餐饮中心，配套水电暖等附属设施建设，2023年项目由于工期不够，暂未完工，2024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5. 霍城县惠远镇特色商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48.61万元，主要用于新建特色商品交易中心，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由于工期不够，暂未完工，2024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6. 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0.0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

7.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2.80 万元，主要用于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

8. 霍城县乡村旅游餐饮市场项目 162.86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餐饮市场，并配套水电等服务设施，2023 年项目由于工期不够，暂未完工，2024 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9. 霍城县薰衣草忘忧谷建设项目 0.3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91%。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3 人，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政府采购预算 2.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0 万元。

2024 年，霍城县乡村振兴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霍城县乡村振兴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2.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2.8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7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2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2,030.2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603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8.8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联系人		高敏	联系电话	18699993809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要求，落实好州党委、政府工作安排。一是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建设，确保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比重达到 65%以上，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引领实现乡村全面振兴；二是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提高霍城县脱贫劳动力就业规模，保持脱贫人口务工收入增长；三是扎实推进厕所革命，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成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四是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11,583.00	
			本级安排	278.47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168.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次数	≥2 次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比重	≥6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20
	数量指标	脱贫群众稳岗就业规模	≥6592 人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	=2 个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完成新建水冲式厕所	≥1027 座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4 年对口疏附县区内协作帮扶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对口援助疏附县，通过援助资金帮扶，扶持疏附县脱贫户用于生产发展，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县	=1 个	计划标准	-	1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性	=10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	1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援助资金额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00 人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区内协作帮扶责任	有效落实	其他标准	-	13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县满意度	≥95%	算支出标准	-	13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4 年惠远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71.00	其中：财政拨款	67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排水管网 7.5KM，并完善相关配套设施，配套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排水管网	≥7.5 公里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45383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4559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排水管网单价成本	≤894 元/米	计划标准	-	1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水管网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家庭生活污水使用排水管网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4 年农田灌溉渠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三宫乡下三宫村新建农田灌溉渠 3 公里；目标 2：通过改善农田小型水利设施，发展产业，提高农牧民自我造血能力，增加群众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灌溉大渠长度	≥3 公里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计划开工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划竣工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灌溉渠单位成本	≤40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	1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当地农田灌溉问题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新建齐巴拉嘎西村东买里 DN160 管网 2 公里，DN125 管网 2 公里，DN110 管网 2 公里，DN90 管网 2 公里，DN75 管网 2.5 公里，DN50 管网 3 公里，入户 DN25 管网 16 公里；大西沟乡新建渗水廊道 1 座，集水井 1 座，浆砌石防洪堤 150 米，铺设铅丝石笼 800 平方米，安装 PE200（压力 1.0Mpa）1000 米，铺设 PE90 压力（1.6Mpa）、PE75 压力（1.6Mpa）、PE63 压力（1.6Mpa）管网 2000 米；水定镇幸福新村新建自来水 PE90 管网 1.625 公里，污水 DN250 管网 110 米。配套检查井、闸阀井、水表井等相关附属设施；芦苇沟镇四宫村新建生活用水机井 1 座，配套变压器、引水管网、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长山梁子村主管网 DN110 管网 3km，DN75 管网 8km，配水管网 DN25 管网 9km，墩买里村 DN110 管网 2km，配套检查井、水表井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有效改善项目区群众饮水问题，提高群众的生活品质，为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打下坚实基础。</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56.235 公里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供水设施数量	≥2 座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正式资料
		项目计划竣工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水管网平均造价	14.41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人口数	≥3516 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7.00	其中：财政拨款	18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 11 个村进行村庄规划编制；目标 2：为 11 个村做好前期规划服务工作，为后期实施项目提供必要条件,确保乡村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村庄数	11 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审核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383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村庄规划编制费用	≤17 万元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和行政村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扶贫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扶贫龙头企业进行贷款贴息，按照贷款实际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5%）进行贴息补助；目标 2：解决扶贫龙头企业在产业发展中资金短缺问题，为扶贫龙头企业扩大生产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受益扶贫龙头企业 2 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龙头企业贷款申请满足率	≥95%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贷款贴息年利率	≤5%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贷款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开始时间	44531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贴息支出金额	≤200万元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贴息支出金额	≥2 家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扶贫龙头企业提供就业岗位	≥30 个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扶贫龙头企业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9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9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 1000 平方米滴灌带生产加工厂房一座，室外硬化 500 平方米米，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支持滴灌带生产加工企业发展，提供就业岗位，增加群众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生产加工厂房	≥1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160 万元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5 个	计划标准	-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以清代复古文创商业市集、文旅体验中心、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文旅体验和创业中心一个，总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配套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通过建设文旅体验和创业中心，提高本地小商品销售数量，增加群众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体验和创业中心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1200 万元	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月增收	≥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使用设计年限	≥15 年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以承载历史文化体验活动、文创集市、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演艺中心一个，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配套水电暖及室外硬化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项目建成后，可进一步提高霍城旅游知名度，提升当地接待旅游，促进当地各族群众扩大就业，增加农牧民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演艺中心	≥2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4 年 5 月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开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成本	≤120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员全年总收入	≥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武场建成后可以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2.00	其中：财政拨款	15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补贴标准 1081 元/月/人，共计补贴 200 人；目标 2：通过开发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解决脱贫户和监测户临时就业问题，确保特殊群体有事干、有收入、能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预计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预计开始时间	4535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081 元/月/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金额	≥151.34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脱贫户、监测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晃浣洗坊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 300 m ² 浣洗坊一座，配套给排水、电、硬化等相关设施设备。目标 2：通过新建浣洗坊，满足当地民宿、酒店布草洗涤要求，提升当地群众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浣洗坊面积	≥300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4年1月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80万元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	≥32000元/年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2人	其他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集体满意度	≥90%	算支出标准	-	11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9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养殖棚圈 15 座，每座 1099 平方米，并配套水电等基础设施；目标 2：发展畜牧产业，提高农牧民自我造血能力，增加群众收入，解决就业 3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棚圈数量	15 座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棚圈面积	≥164 85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计划开工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划竣工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棚圈单位成本	≤175 9.18 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 人	其他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农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89.00	其中：财政拨款	1,58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芦草沟镇别西阿尕什村 1-4m 桥 2 座，砂砾路 2.5 公里，清水河镇清泉村四级柏油道路 2.36 公里，砂砾路 0.16 公里，清水河村 1-4M 盖板桥 2 座，柏油路 2 公里，城西一村砂砾路 1.2 公里，西卡子村村级柏油路 5.5 公里；惠远镇新城村 1-4m 盖板桥 2 座，村级柏油路 4.4 公里；水定镇柳树巷子村四级柏油道路 0.731 公里，砂砾路 0.655 公里；萨尔布拉克镇切特萨尔布拉克村农村道路 5.077 公里，开力木库勒村农村道路 1.079 公里，齐巴拉嘎西村 1.35 公里；目标 2：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改善当地农牧民的出行条件，直接受益脱贫户（含监测户）人数 3933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新建砂砾路长度	≥4.5 15 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四级公路长度	≥22. 497 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公路桥梁数量	6 座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4535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计划竣工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工程成本	≤158 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户（含监测户） 人数	≥393 3 人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农村道路建设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农村四级道路道路 11.2 公里，1-8m 小桥一座，砂砾路 3 公里，并配套过路桥涵等相关附属设施。其中：芦苇沟镇墩买里村四级道路 3 公里、喀拉苏村四级道路 2.2 公里；兰干镇和平村 1-8m 小桥一座，砂砾路 3 公里；梁三宫村四级道路 1.2 公里；其宁巴克村四级道路 1 公里；清水河镇城西二村四级道路 1 公里，三道河塔尔吉村四级道路 2.8 公里并配套附属设施；目标 2：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改善当地农牧民的出行条件，带动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新建砂砾路长度	≥3 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四级公路长度	≥11.2 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公路桥梁数量	1 座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45383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计划竣工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工程成本造价	≤81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道路建成投入使用后，有效改善当地居民出行条件	有效改善	其他标准	-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21.00	其中：财政拨款	62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大西沟乡下大西沟村供水管网 53.5km，其中：DN110 管网 7.5km，DN90 管网 6km, DN75 管网 5km，DN25 管网 35km，上大西沟村自来水管道路 16km，其中：DN90 管网 11km，DN25 管网 5km）。 目标 2：有效改善项目区群众饮水问题，提高群众的生活品质，为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打下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139 公里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352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566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水管网平均造价	4.47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问题	有效改善	算支出标准	-	12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标准：跨省务工 1000 元/人；目标 2：通过一次性交通补助，增加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的积极性，通过稳定就业增加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和监测户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和监测户补助标准	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监测户人口数	50 人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脱贫户、监测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项目（疆内）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人员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标准：跨省务工 500 元/人； 目标 2：通过一次性交通补助，增加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的积极性，通过稳定就业增加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和监测户人数	100 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和监测户补助标准	500 元/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脱贫户、监测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项目资金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9.00	其中：财政拨款	7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为后期实施项目提供必要条件；目标 2：用于项目档案管理、项目其他建设费用如设计等费用支出,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项目个数	≥11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管理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档案管理费用	≤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前期费用	≤7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量	10个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和行政村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2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户（三类户）小额贷款进行贴息，按照小额贷款的实际利息给予补助，最高贴息贷款金额 5 万元；目标 2：通过提供贴息贷款资金，对有发展生产意愿的脱贫农户及监测对象提供资金支持，提高和拓展增收致富的能力，受益脱贫户 3000 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脱贫户和监测户贷款申请满足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0.0435	行业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贷款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额贷款财政贴息支出金额	≤500 万元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14100 人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	≥3000 户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8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8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雨露计划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8.00	其中：财政拨款	25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财政补助资金 258 万元, 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 补助中、高职学生 860 人; 目标 2: 保障享受雨露计划家庭子女全面接受中、高职教育, 提高就读学生技能技术水平, 为稳定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受益脱贫户 860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人数	860 人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占比	100%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3000 元/学年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860 人	计划标准	-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9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家长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9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为后期实施项目提供必要条件；目标 2：用于项目档案管理、项目其他建设费用如设计等费用支出,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项目个数	≥7 个	计划标准	-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管理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292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档案管理费用	≤1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前期费用	≤3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和行政村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厕所革命补助资金项目（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袁鸿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9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49	
项目总体目标		援疆资金 11.75 万元用于三道河乡大柳树村 47 座农村厕所改造，137.25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三道河乡、芦草沟镇 915 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任务建设安全、卫生、舒适的厕所，改善农村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加强居民环保意识，提高农村形象和农村居民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改厕补助户数(第一批)	=47 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农村改厕补助户数(第二批)	=915 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农村改厕按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户改厕补助标准(第一批)	=2500 元/户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户改厕补助标准(第二批)	=1500 元/户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和环境卫生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大西沟乡麻村综合体林果基地项目 (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9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0.97	
项目总体目标		完善果园基地田间滴灌灌溉系统,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治理美化乡村生活环境,有效推动当地林果业发展,村内绿化面积大幅度提高,村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田间滴灌设施	=0.50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工程按计划开工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程按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和卫生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周边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三宫乡自来水蓄水池建设项目(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79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8.79	
项目总体目标		在三宫乡修建自来水蓄水池修建自来水配套管网 500 米,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当地村民和牲畜的饮水完全问题,彻底改善供水条件实现全日供水到户。既可以提高广大农民的生活质量和健康问题,又能有效改善生活环境、丰富物质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自来水配套管网	=500 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计划开工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来水配套管网成本	<=175.80 元/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村民居民生化环境和饮水安全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周边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存款利息+2022 年州乡村振兴局拨付 租车费（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袁鸿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03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03	
项目总体目标		始终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合理确定自有资金使用范围，2023 年银行存款利息 250.39 元和 2022 年乡村振兴局拨付租车费剩余 79.05 元，用于 2024 年乡村振兴局办公经费，如缴纳滞纳金和刻章等费用，将每一分钱用到刀刃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职工人数	=17 人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室经费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2022 年剩余租车费）	<=79.05 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2024 年办公经费（2023 年银行利息）	<=250.39 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2月26日